

監察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	結案情形
113 社調 0009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一)為落實預防性羈押之再犯風險評估，法務部每年辦理研習會，將性侵害、再犯風險評估等議題列入課程設計，並邀請專家學者分享個案，提升檢察官偵辦是類案件之敏感度及專業知能；另強化對社會安全網之認知與教育訓練，由該部司法官學院就監護處分、轉銜機制及羈押等議題安排課程。(二)警政署於警政婦幼案件管理系統新增「性騷擾案件裁處結果」功能，並於 113 年 7 月 3 日函請各警察機關落實登輸裁處資料。(三)衛福部邀集法務部、警政署、該部社會及家庭署及各地方政府召開「地方政府與檢察機關間就高度公共安全風險案件建立聯繫機制會議」研商，決議請各地方政府參考臺北市及新北市作法，持續觀察及研議精進聯繫合作機制。(四)為掌握早發性風險因子及早給予系統性協助，衛福部將持續補助醫療機構辦理「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精神醫療就醫障礙改善計畫」，另依行政院核定「身心障礙者照護服務資源布建計畫」(113-117 年)，由地方政府透過電訪或家庭訪視，主動發掘身心障礙者家庭需求，並強化服務資源連結。(五)為檢討並強化性侵害行為人社區處遇模式，衛福部於 113 年委託辦理「不同類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再犯率及風險因子評估」研究案，研究成果將提供教育部、法務部等防治網絡相關單位參考。(六)為協助學校落實執行行為人防治教育，教育部於 113 年度起委託專家學者盤點與培訓行為人輔導諮商及行為人防治教育人才，建立人才庫。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15.07.22 第 6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